

长沙市财政局

长财预〔2019〕116号

关于下达2019年第二批中央财政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2019年第二批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预〔2019〕180号）和省林业局《关于报批2019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（第二批）计划的函》（湘林规函〔2019〕70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2019年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万元。此款列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“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经济科目“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，部门经济科目“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请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规定，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表：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（第二批）安排表

长沙市财政局办公室

共印5份

2019年9月10日印发



附件

中央财政改革发展资金（第二批）安排表

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	项目实施主体	财政支持环节与内容	金额	备注
湘江新区	湖南长沙洋湖国家湿地公园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	湿地补贴项目	30.0	
长沙县		松材线虫病防治	20.0	
岳麓区		松材线虫病防治	15.0	
合计			65.0	